

## 附件 1

###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制度

一、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知识产权联席会议（以下简称联席会议）是南京信息工程大学领导全校知识产权工作的组织协调机构。其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保护知识产权管理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和组织实施全校知识产权管理的有关政策和措施；统筹协调全校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对知识产权保护中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建议并及时将重大情况报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知识产权管理委员会；组织全校知识产权集中宣传活动。

二、联席会议由分管副校长任总召集人，各部门分管负责人参加联席会议，同时需明确一名科室负责人担任联络员具体负责本部门与联席会议的联络工作。

三、联席会议下设办公室，设立在校长办公室，其主要职责是：负责联席会议筹备工作及贯彻落实会议决定事项；督促落实校领导交办的工作和负责协调各职能部门工作；统筹协调跨部门的知识产权工作。

四、联席会议原则上每年召开 1-2 次工作会议，或根据工作需要由召集人决定临时召开会议或委托副召集人主持会议。会议作出的决定须形成文件或会议纪要，由召集人签发。对会议决定的事项，各部门要结合各自工作职责认真贯彻落实。

五、在联席会议成员部门中，涉及跨部门的知识产权工作职责或本部门发生的有关知识产权工作的重大事项，应及时向联席会议办公室通报，由联席会议办公室汇总并提请召集人召开会议进行统筹协调。

六、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联络员应加强与联席会议办公室的联系，联席会议办公室每半年召开一次成员部门联络员会议，交流知识产权工作的有关情况。

附件 2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知识产权联席会议成员名单

召集人： 戴跃伟 分管副校长

副召集人：郑 伟 校长办公室主任

王 军 科技产业处处长

成员：张新厂（科学技术处处长）、蒋明敏（社会科学处处长）、  
王进山（审计处处长）、杨丰政（财务处处长）、周显信（人事处  
处长）、陈海宁（资产公司总经理）、郭照冰（教务处处长）、袁敏  
（研究生院院长）、周杰（图书馆馆长）

## 附件 3

###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知识产权联席会议成员部门工作职责

为进一步加强全校知识产权工作的领导，充分发挥各成员部门的职能作用，根据校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工作制度要求，现将校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各成员部门工作职责明确如下：

#### 一、校长办公室（联席会议办公室）

（一）负责联席会议办公室日常工作，统筹协调全校知识产权工作。组织有关部门开展知识产权重大问题调研，为校领导决策服务。

（二）组织有关部门加强公共信息平台建设，满足学校各部门对知识产权信息的需要。

（三）指导协调知识产权工作部门制定规范性文件。

#### 二、科技产业处、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知识产权部门）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和实施全校专利政策。

（二）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学校知识产权（专利）战略研究，帮助制定和实施知识产权（专利）政策。

（三）帮助和指导相关部门加强专利管理和保护工作。

（四）加强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工作，与有关部门共同开展集中宣传活动，推进知识产权人才培育工作。

（五）推进国家知识产权试点示范高校建设工作，培育知识产权优势领域，加快培育高价值专利。

（六）加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能力建设，积极协助打造知识产权信息平台 and 知识产权（专利）交易平台。

（七）指导全校专利管理工作，指导相关部门建立专利及知识产权保护自律机制；规范专利中介合作服务。

### 三、审计处

（一）会同相关部门，加强学校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的内控审计管理。

（二）加强对相关部门人员的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培训，积极协助有关知识产权问题的法律服务。

### 四、财务处

（一）加强校级知识产权基础条件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二）对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必需的工作经费，按照部门综合预算的要求 编入年度部门预算。

### 五、人事处

（一）将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等有关知识纳入全校教学科研人员培训计划。

会同有关部门加大知识产权专门队伍的培养。

（二）与知识产权部门共同开展知识产权法律宣传、教育、培训工作。

### 六、资产经营公司

（一）对学校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进行评估、将知识产权保护纳入公司发展战略和工作重点。加强与知识产权管理部门的联系和沟通，及时通报工作中的知识产权问题。

（二）负责指导企业开展技术创新、技术改造、技术引进的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进企业知识产权信息化工作和知识产权战略的实施。

（三）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企业管理人员的知识产权培训，考核有关人员的知识产权管理水平和知识水平。

（四）指导企业加强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的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企业知识产权试点工作。

（五）加强对企业知识产权自我保护的工作指导和防范以及法律法规的咨询和帮助。

## 七、教务处、研究生院

（一）组织开展学生专利申请的评选活动，对学生优秀的发明创造给予奖励，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二）会同相关部门，指导各学院开展知识产权教育，培养学生创新意识、创新思维和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 八、图书馆

负责学校各项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工作。利用图书馆数据资源优势，为学校知识产权的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提供全方位专利信息服务。